

关于在“新常态”下进一步提振我市 民营企业发展信心的建议

嘉兴市工商联

在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的大背景下，全市上下以团结奋进、务实苦干的精气神，立足实际，通过改革创新用足用活政策优势、挖掘资源优势、聚集发展优势，实现了“新常态”下新发展，全市民营经济运行保持基本平稳，稳中有进，稳中提质，嘉兴“十二五”发展规划总体圆满收官。2015年，全市生产总值3517.06亿元（统计局初步核算数），按可比价格计算，增长7.0%。但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当前我市经济发展面临的下行压力很大，不确定因素很多，企业生存很难。市工商联通过集中走访企业、商协会，实地了解到一些企业的发展现状及倾听到企业家对当前经济形势的认识、企业发展的愿景。在新常态下，企业家最大的困惑就是对未来企业发展的信心不足，因此，我们工商联组织人员在调研的基础上，提出了进一步提振我市民营企业发展信心的有关建议。

一、民营企业发展现状

（一）数量规模不断壮大。2015年，全市登记的个体工商户244052户，比2010年增加82482户，增长51%，私营企业97809户，比2010年增加43655户，增长81%，个体工商户户均注册资金8.01万元，比2010年增加2.76万元，增长53%，私营企业户均注册资金444.45万元，比2010年增加230.67万元，增长108%。

（二）创新效益不断提升。2015年，我市民营企业有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402家，省级企业研究院26家，省级技术研发中心215家，市级技术研发中心518家，注册商标62943件，专利申请量23818件。全市民营经济总量达到2159.47亿元，占GDP比重为61.4%，规模以上民营企业利税总额598.53亿元，比2010年增加142.08亿元，增长31.1%，其中利润总额366.19亿元，比2010年增加55.09亿元，增长17.7%。

（三）社会贡献不断显现。“十二五”时期，我市民营企业在缴纳税收方面，缴纳的税收占全市税收的比重超过60%。在促进就业方面，民营企业从业人员占全市从业人员的比重超过75%，新增就业岗位90%以上都是民营企业创造的。在社会投资方面，民营企业投资占全市投资的比重为75.5%，占全市固定资产投资的比重为66.0%。

二、民营企业信心不足及原因分析

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市场环境，我市民营企业在发展中普遍存在信心不足等问题。究其原因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一）宏观经济形势不确定。从民营企业对宏观经济形势的认识上来看。大部分民营企业企业家经历了2008年-2009年的经济危机，2010年-2013年的缓慢爬坡，2014年以来的低位运行，心态上逐渐回归平和，对未来局势的判断，表现得更加客观和理性。据调查显示，反映宏观环境较好和一般的企业分别占13.9%和50.4%，有23.9%的企业反映宏观环境较差。

(二)政策和信息不对称。近几年来,政府及相关部门想方设法,采取送政策上门、网络宣传等措施,力求让政策尽快落到实处,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也存在一些不尽如人意的地方,集中体现在制订的奖励政策种类多、条文多、重复多,民营企业面对大量的政策信息无法全面知晓。政策性项目资金的争取与评荐方面存在信息不对称,符合条件的民营企业未能及时获取政策信息。在实际操作中,由于操作程序的不透明,评荐的不公开,加之资源的有限导致竞争激烈,有的企业“托关系”“走后门”等现象扰乱了市场秩序,也有碍于营造健康的政商关系。

(三)资源和环境约束不缓解。生产要素制约逐渐成为影响民营经济发展的瓶颈。一是土地供给矛盾突出。走访企业普遍反映用地紧缺,随着土地指标进一步收紧,土地使用成本也大幅度提高。二是融资问题较为突出。我市大部分民营企业面临融资成本较高、融资额度相对较低、融资渠道相对狭窄等问题,据受访企业普遍反映,贷款利率太高,大部分企业利润用于还息。面对经济下行压力部分银行为了规避风险向贷款企业提前收贷,收回后不再放贷,使一些民营企业资金短缺现象更加突出。三是招才引智困难突出。一线操作工、熟练工、管理研发人员供不应求,劳动力成本上升较快。据受访企业反映,2015年劳动报酬同比增长14.9%。

(四)法治环境不完善。近几年,我市行政执法部门和司法部门在为民营企业发展保驾护航,提供安全、宽松的环境方面作了大量的工作,基本形成了有利于民营企业发展良好的法治环境。但是,与当前民营企业转型发展的现实要求相比,公平公正的法治环境还没有完全形成,主要表现在司法不公现象仍然存在,在处理涉企案件时,没有充分考虑影响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的因素,采取查封企业账户、有效资产,将企业经营者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等措施,放大了企业负面效应,人为地造成民营企业生产经营陷入困境。还有由于司法和执法人员的职业素质不高,或多或少地影响了案件的公平公正,损害民营企业的合法权益。

(五)投资积极性不太高。近几年来,我市出台了一系列鼓励民营经济发展、民间资本投资的文件措施,大多数投资领域向民营企业开放,但由于不少领域投入资金大,项目周期长,利润回报低,使得民营企业较难得到投资的利益期望,因而,受投资收益率及投资风险的影响,相当数量的民营企业投资积极性不高,宁愿把资金转向房地产市场和金融市场,还有一部分民营企业宁愿把资金存入银行,也不愿用之于投资。由于市场前景难把握,即使是发展质量较好的民营企业也不愿扩大技改投入和生产规模。据相关统计,市本级的民营企业投资增长率呈逐年下降趋势。

三、进一步提振民营企业信心的有关建议

受国际国内经济大环境的影响,今后一段时间我市民营企业发展仍然处于较为困难的时期,亟需党委政府从多个维度入手来加以积极引导和各种支持,增强经济发展内生动力,促进我市民营企业健康发展和民营企业健康成长,为我市“十三五”规划开好头、起好步。

(一)营造氛围树信心。一要优化政策环境。要针对调结构、促转型的总体要求,

制订出台符合我市产业发展规划的优惠扶持政策，及时废止已过时的政策文件，做到精准发力。要建立政策信息发布平台，借助各职能部门、镇（街道）经济服务中心、商协会的信息服务平台，及时将鼓励扶持政策有效地传递给辖区内各民营企业，帮助企业了解熟悉这些政策。要建立第三方评估机制，以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引入商协会等社会组织作为第三方对优惠政策的执行落实情况进行评估，评估结果及时向社会公布，监督各项政策落实到位。要强化典型宣传。要开展好社会主义优秀建设者等评优创先活动。报刊、电视等媒体，要充分挖掘全市各民营企业在自主创新、两化融合、“互联网+”等方面先进经验，进行集中宣传报道。全社会要着力营造尊企、亲企、兴企和鼓励创新、尊重创造、宽容失败的浓厚氛围。三要加大减负力度。要进一步修改完善税收制度，利用税收杠杆促进民营企业健康发展。要进一步落实清费减负工作，对惠企减负政策、涉企收费做到阳光透明。要健全权力清单目录库，完善对企业不合理负担的阳光监督渠道，畅通举报投诉渠道，营造企业发展的良好氛围。

（二）深化改革激信心。一要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抓住国务院大力推进职能转变、简政放权的机遇，全面、彻底梳理我市行政和非行政审批许可事项，最大限度地减少和下放行政审批项目，能减则减、能快则快、能优则优，对保留的事项也要简化程序、优化流程、提高效率，努力把我市打造成为长三角“审批事项最少、办事效率最高、服务环境最优”的地区。二要完善资源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通过充分发挥市场和政府两个作用，合力形成要素配置与企业质量和效益相挂钩的机制，切实推动资源配置向发挥市场决定性作用转变，推动政府管理向主动有为、强化服务转变。进一步完善建立公开公正的效益综合评价排序机制、差别化的资源要素价格机制、“腾笼换鸟”激励倒逼机制、金融与人才要素支撑保障机制、便捷高效的要素交易机制。三是要加快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供给侧改革是根据经济进入新常态之后从现实出发做出的一个重大部署，要在适度扩大总需求的同时，通过改革的办法来推进结构调整，矫正要素配置的扭曲，“释放新需求，创造新供给”。引导民营企业立足当前改革现状，以壮士断腕的决心，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放下包袱、轻装前进，做好新旧动能转换，立足于“市场决定”和新常态的宏观经济大逻辑，在“双创”“互联网+”“中国制造 2025”等产业经济和微观经济层面的战略矩阵下，蓄势发力，持续激发企业家精神和万众创新伟力，实现要素驱动向创新驱动的转型升级。

（三）优化服务强信心。一要扶优促强提高企业竞争力。要积极培育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大企业大集团，要加大大企业培育力度。要推进“两化”融合，用信息技术改造传统产业。要分类指导、梯度扶持，做好小微企业培育。要加大资产重组力度，抓住国家化解过剩产能的机遇，在新一轮“产业洗牌”中争取主动。要积极推动企业上市，赢得发展机遇和发展空间。二要落实好领导联系民营企业制度。每年要不定期走访联系的民营企业，密切与企业的交流沟通。要研究制定帮扶解困、推动企业发展的长效机制，针对企业存在的困难，进一步优化服务，帮助企业积极应对全球复杂经济形势给企业生产经营带来的新挑战。各政府部门要继续根据各自职责，针对制约和影响企业发展的突出问题，

制订部门工作计划，心系企业，着力为企业排忧解难。三要打造廉洁高效的政务环境。良好的政务环境能增强企业的投资信心，降低企业的投资经营成本。同时廉洁高效的政务环境，能够提高政府对社会的服务水平、管理效率，促进社会经济的良性运行。

（四）公正司法添信心。一要体现司法公正。在民营企业与金融机构的司法诉讼中，要不问所有制坚持公平，要把握好保供给与防风险政策的执行力度。对节能减排、《劳动合同法》等政策的实施，采用坚持长远目标与近期调节相结合，能耗总量下降的企业适当放宽。用人用工执法上要考虑主体权益对等和企业承受能力，在具体执法中要加强与企业沟通协商，确保民营企业的发展处于一个平和的环境之中。二要体现执法公平。要强化法治理念，完善法治程序，大力倡导依法执法、公正公平执法和廉洁执法，坚决反对冷漠执法。要加大保护知识产权的执法力度，对同一违法行为的不同企业处罚要坚持公正公开原则，努力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三要提升司法人员素质。要加大对公检法司等部门工作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形成对民营企业与其他所有制企业一视同仁，实行同等待遇的法治理念。既要杜绝执法扰企、执法牟利的行为，又要杜绝懒政、不作为等行为。

（五）提升素质振信心。一要完善法人治理结构。鼓励民营企业在产权结构上，通过兼并、收购、联合逐步实现与民营资本、国有资本、国外资本之间的整合，形成多元化的混合所有制产权结构。在制度完善上，加强现代企业制度的建设，注重建立科学民主的决策机制和多层次的激励机制，突破企业发展过程中的决策风险和人力资源约束。在运行模式上，更加注重相关者的利益，形成多方共赢的新格局。二要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引导民营企业以创新为主线制订企业发展战略，通过制度创新、管理创新、技术创新、商业模式创新等发展路径探索，克服资源环境等制约因素，实现企业的高层次发展。三要深化民营企业培育机制。通过构筑体系、搭建平台、借助外脑、素质（技能）培训等方式，进一步激发企业家的学习热情，进一步提升企业家素质，增强企业家创新意识，增强新生代企业家传承载力，改善企业管理水平，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组织民营企业走出去，赴国内外各地实地考察当地市场消费状况和趋势，掌握消费市场动态，了解当地企业发展新路径、新模式，开阔视野，取长补短，为企业开拓新市场提供支持和帮助。

调研组成员：薛佳平 顾小萍 李强 沈琴林 俞程丽